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卓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4名，实到监事4名，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鉴于光模块市场竞争激烈、国外光通信行业政策的不确定性及深圳市光为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业绩不达预期，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维护股东权益，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及业务拓展的需要，公司将原拟用于“高速光通信器件、光模块研发及生产项目”和“武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实施“下一代高性能天线项目”，以实现公司产品的全面升级，满足公司市场拓展的需求和战略规划，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公司拟将武汉光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募集资金专户（账号396050100100134575）变更至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将武汉光为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账号579000014222647）变更至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同时，为满足经营管理需要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深圳广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账号9550880230475600150）的募集资金专户变更至深圳广通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是根据公司业务战略调整与经营管

理需要作出，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募集资金专户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专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六日